

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-小學部垃圾分類說明

類	別	項	目	回	收	小	秘	方
資源垃圾	紙張類	1.紙類(書籍、考卷、講義、報紙、瓦楞紙、衛生紙滾筒...等)	2.紙盒、紙箱(如紙製茶葉罐)	1.不要柔成紙團，膠帶、訂書針等請先除去 2.各教室辦公室自備回收箱，紙張平放箱內，收集後打包送資源回收場，放置於指定位置。 3.紙盒、紙箱請拆開壓平後，送資源回收場，放置於指定位置。	1.寶特瓶(瓶蓋要分離)、玻璃瓶，收集後送資源回收場，放置於指定位置。 2.空牛奶盒(要壓平) 收集後送資源回收場，放置於指定位置，未食用之牛奶盒送回福利社，皆由供應商負責回收。 3.破碎玻璃收集後放入紙盒或紙箱內，送資源回收場放置於指定位置。 4.殺蟲劑、瓦斯罐、噴漆罐不可壓縮。	1.屬學校財產者，報廢核准後，交庶務組統一拍賣。 2.電池、光碟收集後送總務處。	1.廚餘及餐盒一律由廠商回收 2.不可丟入垃圾處理機 3.禁止使用免洗筷	1.打包後丟入垃圾處理機 2.磚塊、砂石由施工廠商處理
		鐵鋁罐						
	塑膠類	如寶特瓶、奶茶塑膠杯、壓克力、塑膠資料夾、保麗龍...等						
	玻璃							
	廢電器、電池							
	廚餘	剩菜、剩飯、過期食品、茶葉咖啡渣、果皮等						
	一般垃圾							

一、教室櫃子內設置三個桶子：

- 1.一般垃圾筒
- 2.資源回收桶(鐵鋁罐、寶特瓶、塑膠類共用)
- 3.廢紙回收箱

二、請訓導處加強班級宣導和嚴格執行，各辦公室務必配合，總務處做好垃圾場清潔、消毒和垃圾清運工作。